附件4-2:

昆明市呈贡区教育体育局

2022年三名工程经费支出绩效评价报告

根据昆明市呈贡区财政局《关于对2022年度预算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》文件要求，区教育体育局认真开展绩效自评工作。现将2022年度呈贡区三名工程经费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报如下：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（一）项目概况

为全面贯彻落实昆明市《昆明市名校名师名长工程实施方案》，不断推进教育创新，着力提升呈贡教育品质，2017年8月，由中共昆明市呈贡区委、昆明市呈贡区人民政府印发了《昆明市呈贡区实施名校名师名长工程的实施方案的通知》(呈发（〔2017〕13号），在全区范围内实施打造名校、名师、名长的“三名工程”，明确全面实施呈贡区名校、名师、名长工程“212”行动计划，已培育、引进19所区级示范引领名校；培养、引进、评选94名教学名师和18名名校长。通过发挥其支撑示范引领作用，促进全区教育发展水平的整体提升。

根据《昆明市呈贡区名校（园）补助资金、校长基金使用管理规定（暂行)》，按照中学300万元，小学200万元，幼儿园100万元标准，一次性给予名校（园）补助资金；五年任期内按照中学50万元，小学30万元，幼儿园20万元标准，每学年给予名校（园）校长基金。截止目前，呈贡区核拨区级名校（园）补助资金、校长基金共计6260万元，其中：名校（园）补助资金共计4100万元，校长基金共计2160万元，为名校软、硬件双提升提供保障。2022年5月，根据相关政策，年初预算的2022年度名校校长基金共计650万元已交回财政。2022年12月收回20所中小学、幼儿园呈贡区名校（园）“校长基金”结余资金1292.808754万元，为了更好地家督各校（园）规范使用名校（园）“校长基金”用于名校建设、名师培养、名长培育，最大效能发挥名校、名师、名长的引领辐射带动作用，呈贡区2022年财政安排“三名”工程经费3.29万元，用于“三名”工程专项资金审计工作。

1. 项目绩效目标。

相关经费的使用，用于审计20所名校（园）“校长基金”使用情况：是否依法依规用于基础设施建设、设施设备添置、校园文化建设，用于名师、名长组建工作室的工作经费。

二、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

2022年安排“三名”工程经费3.29万元，支付审计公司实行专款专用、专户管理，项目资金支出严格履行财政专项资金支付的相关审批流程。共支付审计费 3.29万元。

项目严格按照相关政策和制度执行，根据工作实际，经核定后及时发放资金，未出现截留、挪用等现象。

1. 项目组织实施情况

上述经费在收支预算执行过程中，我们严格按照相关程序办理，支出依据合规，同时加强对项目资金的管理，严格按项目计划和规定用途确保专款专用，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。此专项经费使用不拖欠、不截留，支出规范、合理，无虚列、虚报冒领和挤占挪用的现象。

四、项目绩效情况

“三名”工程经费，实行专款专用、专户管理，项目资金支出严格履行财政专项资金支付的相关审批流程。共支付审计公司3.92万元，资金落实到位。区教育体育局对收到的专项资金，实行专款专用、专户管理，项目资金支出严格履行财政专项资金支付的相关审批流程。

五、存在的问题

无。

六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查找三名工程项目实施存在问题，并提出相应的对策建议，更加充分地发挥三名工程作用。结合新区教育发展实际，认真开展调查需求调研，让三名工程实施得更具针对性、实效性。下一步工作中，要更好地做好经费的预算，最大限度地发挥财政资金的作用。

昆明市呈贡区教育体育发展综合服务中心

2023年3月23日